石水利发〔2023〕308号

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

关于成立2023年石柱县水利工程“质量月”

活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（队、站、所）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水利部关于质量强国建设的重大决策，按照市水利局《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重庆市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渝水办建〔2023〕52号）及《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报送“质量月”活动开展情况的函》的要求和部署，决定在我县开展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月活动，经研究决定成立2023年石柱县水利工程质量月活动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全县水利工程“质量月”活动的贯彻、检查、落实。成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刘学彬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
副组长：孙彩文（党组成员、三峡水库管理中心主任）

王 平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李光荣（党组成员、水利行政执法支队队长）

 崔建军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秦 炜（党组成员、水利工程服务站站长）

谢 红（副局长）

崔吉思（水利行政执法支队副队长）

周 斌（水利行政执法支队副队长）

秦 华（三峡水库管理中心副主任）

朗宇宙（二级调研员）

周宗发（三级调研员）

雷云华（三级调研员）

李世安（四级调研员）

成 员：石明群（办公室负责人）

 贺 振（规计科负责人）

 向朝文（建管科负责人）

 高刘焱（质监站站长）

高松华（水利科负责人）

刘光红（安全科负责人）

余欣妍（移民科负责人）

石晓蓉（水保站负责人）

谭云飞（水资站负责人）

邹孝蓉（防洪科负责人）

赵莉容（水文所负责人）

徐劲松（审批科负责人）

陈 瑜（地电中心负责人）

办公室下设在县水利局质监站，由高刘焱负责具体办公。

特此通知

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

 2023年9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9月26日印发